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6月修订）》的要求，将本公司截至201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11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11年12月15日召开的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761号文)核准，公司以每股人民币6.57元的价格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91,319,726股A股共筹得人民币599,970,599.82元，均以人民币现金形式投入，扣除保荐费用和承销费用10,000,000.00元后的款项589,970,599.82元已于2012年8月2日全部到位，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广会所验字[2012]第11005070040号”验资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61,601,566.28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05,929,767.09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87,487,576.15元（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加：累计利息 收入扣除手续费 净额	累计使用金额			期末余额
主承销商汇入	减：支付律师费等 其他发行费用		直接投入募集资 金项目	补充营运资金	合计	
589,970,599.82	1,389,905.15	4,836,648.57	161,710,789.93	244,218,977.16	405,929,767.09	187,487,576.15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于2012年8月10日与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光大银行佛山分行、中信银行佛山南海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无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187,487,576.15元。

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性质	存款余额
中信银行专户	7447210182600016277	活期	7,487,576.15
中信银行专户	7447210184000019280	三个月定期	20,000,000.00
中信银行专户	7447210184000019351	三个月定期	30,000,000.00
中信银行专户	7447210192600001701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0.00
中信银行专户	7447210192600001270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000.00
中信银行专户	7447210192600001642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000.00
中信银行专户	7447210192600001877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00.00
合计			187,487,576.15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8,858.0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160.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592.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桂城水厂专用输水管道工程项目	否	34,620.77	34,620.77	4,868.38	16,171.08	18,449.69	46.71%	2013年底	-	-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24,080.29	24,237.30	11,291.77	24,421.90	-184.60	-	-	-	-	-	
合计	-	58,701.06	58,858.07	16,160.16	40,592.98	18,265.0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未完工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均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说明：*由于公司实际发行费用支出比公司于2011年12月15日召开的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预计发行费用节约了157.01万元，所以公司将节约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2011年11月21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以募集资金投资新桂城水厂专用输水管道工程项目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出具“广会所专字[2012]第12004720019号”鉴证报告，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金额为7,655.34万元。

公司于2012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至2012年11月6日，公司完成置换工作，置换金额为7,655.34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情况。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最近一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项目一致，没有违规使用和中途变更用途的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